

大智度論



大智度論卷第四十一

龍樹菩薩造

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

釋三假品第七

經爾時佛告慧命須菩提。汝當教諸菩薩摩訶薩。般
若波羅蜜。如諸菩薩摩訶薩所應成就。般若波羅蜜。
卽時諸菩薩摩訶薩及聲聞大弟子諸天等。作是念。
慧命須菩提。自以智慧力。當爲諸菩薩摩訶薩說般
若波羅蜜耶。爲是佛力。慧命須菩提。知諸菩薩摩訶
薩大弟子諸天心所念。語慧命舍利弗。敢佛弟子所

說法所教授皆是佛力。佛所說法。法相不相違背。是善男子學是法。得證此法。佛說如燈。舍利弗。一切聲聞辟支佛。實無力能爲菩薩摩訶薩說般若波羅蜜。爾時慧命須菩提白佛言。世尊所說菩薩菩薩字。何等法名菩薩。世尊我等不見是法名菩薩。云何教菩薩般若波羅蜜。佛告須菩提。般若波羅蜜亦但有名字。名爲般若波羅蜜。菩薩菩薩字亦但有名字。是名字不在內。不在外。不在中間。須菩提。譬如說我名。和合故有。是我名。不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如眾生壽命。生者養育眾數人。作者使作者。起者使起者。

受者使受者。知者見者等。和合法故有。是諸名。不生
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
亦如是。皆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
故說。須菩提。譬如身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
世間名字故說。須菩提。譬如色受想行識。亦和合故
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須菩提。般若
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皆是和合故有。是亦不
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須菩提。譬如眼和合故
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是眼不在內。
不在外。不在中間。耳鼻舌身意。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

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色乃至法亦如是。眼界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世間名字故說。乃至意識界亦如是。須菩提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皆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名字故說。是名字不在內。不在外。不在中間。須菩提。譬如內身名爲頭。但有名字。項。肩。臂。脊。肋。胫。膊。腳。是和合故有。是法及名字。亦不生不滅。但以名字故說。是名字亦不在內。不在外。不在中間。須菩提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皆和合故有。但以名字故說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不在內。不在外。不在中間。須菩提。譬如外物草木。

枝葉莖節是一切。但以名字故說。是法及名字。亦不生不滅。非內非外。非中間住。須菩提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皆是法及名字。亦不生不滅。非內非外。非中間住。須菩提。譬如過去諸佛名。和合故有。是亦不生不滅。但以名字說。是亦非內非外。非中間住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須菩提。譬如夢響影幻炎。佛所化。皆是和合故有。但以名字說。是法及名字。不生不滅。非內非外。非中間住。般若波羅蜜。菩薩。菩薩字亦如是。如是須菩提。菩薩摩訶薩行。般若波羅蜜。名假施設。受假施設。法假施設。

如是應當學。

論問曰。佛既不自說。諸菩薩摩訶薩。福德智慧利根。勝諸聲聞。何以故。命須菩提。令說。答曰。先舌相中。已有二因緣。故使須菩提說。復次。佛威德尊重。畏敬心。故不敢問佛。畏不自盡。復次。佛知眾中心所疑。眾人敬難佛。故不敢發問。所以者何。眾生見佛身過須彌山。舌覆三千大千世界。身出種種無量光明。是時眾會。心皆驚怖。不敢發問。各各自念。我當云何從佛聞法。以是故。佛命須菩提。令爲眾人說法。言汝所說者。皆是佛力。如經中說。復次。般若波羅蜜有二種。一者。

其聲聞菩薩合說。二者但與諸法身菩薩說。爲襍說。故命須菩提爲首。及彌勒舍利弗釋提桓因。爾時眾會聞佛命須菩提令說。心皆驚疑。須菩提知眾人心。告舍利弗等。言一切聲聞所說所知。皆是佛力。我等當承佛威神。爲眾人說。譬如傳語人。所以者何。佛所說法。法相不相違背。是弟子等學是法作證。敢有所說。皆是佛力。我等所說。卽是佛說。所以者何。現在佛前。說我等雖有智慧眼。不值佛法。則無所見。譬如夜行嶮道。無人執燈。必不得過。佛亦如是。若不以智慧燈照我等者。則無所見。又告舍利弗。一切聲聞辟支

佛實無能爲諸菩薩說般若波羅蜜。況我一人。所以者何。菩薩智慧甚深。問荅玄遠。諸餘淺近法。於菩薩邊說猶難。何況深法。如人能食一斛飯。從有一斗者。索欲以除飢。是不能除。以是故。說聲聞辟支佛無力能爲菩薩說般若。須菩提。大明菩薩尊貴。佛亦然。可令須菩提欲於實相法中說。是故言一切法中求菩薩不可得。菩薩不可得。故字亦不可得。菩薩菩薩字不可得。故般若波羅蜜亦不可得。是三事不可得。故我云何當教菩薩般若波羅蜜。問曰。佛命須菩提。爲諸菩薩說般若。而須菩提言無菩薩。與佛相反。佛

何以同之。荅曰。有二種說。一者著心說。二者不著心說。今須菩提以不著心說空。佛不訶之。復次須菩提常行空三昧。知諸法空故。佛告須菩提。爲諸菩薩說般若波羅蜜。而菩薩畢竟空。是故須菩提驚言。云何有菩薩。佛卽述成菩薩如是。從發心已來。乃至佛道。皆畢竟空。故不可得。若如是教者。是卽教菩薩般若波羅蜜。復次。凡有二法。一者名字。二者名字義。如火能照能燒。是其義。照是造色。燒是火大。是二法和合名爲火。若離是二法有火。更應有第三用。除燒除照。更無第三業。以是故。知二法和合。假名爲火。是火名。

不在二法內。何以故。是法二。火是一。一不爲二。二不爲一。義以名二法不相合。所以者何。若二法合。說火時應燒口。若離。索火應得水。如是等因緣。知不在內。若火在二法外。聞火名。不應二法中生火想。若在中間。則無依止處。一切有爲法。無有依止處。若在中間。則不可知。以是故。火不在三處。但有假名。菩薩亦如是。二法和合名菩薩。所謂名色。色事異。名事異。若定有菩薩。應更有第三事。而無有事。則知假名。是菩薩。菩薩名亦如是。不在內。不在外。不在兩中間。是中佛說譬喻。如五眾和合故名爲我。實我不可得。眾生

乃至知者見者皆是五眾因緣和合。生假名法。是諸法實不生不滅。世閒但用名字說。菩薩菩薩字。般若波羅蜜亦如是。皆是因緣和合假名法。是中佛更說譬喻。有人言。但五眾和合有眾生。而眾生空。但有五眾法。佛言。眾生空。五眾亦和合故。假名字有十二處。十八界亦如是。復次菩薩有二種。一者坐禪。二者誦經。坐禪者常觀身骨等諸分。和合故名爲身。卽以所觀爲譬喻。言頭骨分。和合故名爲頭。腳骨分。和合故名爲腳。頭腳骨等。和合故名爲身。一一推尋。皆無根本。所以者何。此是常習常觀故。以爲譬喻。不坐禪者。

以草木枝葉華實爲喻。如過去諸佛。亦但有名字。用是名字。可說十譬喻。亦但有名字。菩薩義亦如是。十喻義如先說。菩薩應如是學三種波羅聶提。五眾等法。是名法波羅聶提。五眾因緣和合故。名爲眾生。諸骨和合故。名爲頭骨。如根莖枝葉和合故名爲樹。是名受波羅聶提。用是名字。取二法相。說是二種。是爲名字波羅聶提。復次眾微塵法和合故。有麤法生。如微塵和合故有麤色。是名法波羅聶提。從法有法故。是麤法和合有名字生。如能照能燒有火名字生。名色有故爲人。名色是法。人是假名。是爲受波羅聶提。

取色取名故名爲受。多名字邊更有名字。如梁椽瓦等名字邊更有屋名字生。如樹枝樹葉名字邊有樹名生。是爲名字波羅聶提。行者先壞名字波羅聶提。到受波羅聶提。次破受波羅聶提。到法波羅聶提。破法波羅聶提。到諸法實相中。諸法實相卽是諸法及名字立般若波羅蜜。

經復次須菩提。菩薩摩訶薩。行般若波羅蜜。不見色名字是常。不見受想行識名字是常。不見色名字無常。不見受想行識名字無常。不見色名字樂。不見色名字苦。不見色名字我。不見色名字無我。不見色名

字空。不見色名字無相。不見色名字無作。不見色名字寂滅。不見色名字垢。不見色名字淨。不見色名字生。不見色名字滅。不見色名字內。不見色名字外。不見色名字中間住。受想行識亦如是。眼色眼識眼觸。眼觸因緣生諸受。乃至意法意識意觸。意觸因緣生諸受。亦如是。何以故。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。般若波羅蜜字。菩薩。菩薩字。有爲性中亦不見。無爲性中亦不見。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。是法皆不作分別。是菩薩行般若波羅蜜。住不壞法中修四念處時。不見般若波羅蜜。不見般若波羅蜜字。不見菩薩。

不見菩薩字。乃至修十八不共法時。不見般若波羅蜜。不見般若波羅蜜字。不見菩薩。不見菩薩字。菩薩摩訶薩如是行般若波羅蜜時。但知諸法實相。諸法實相者。無垢無淨。如是須菩提。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。當作是知。名字假施設。知假名字已。不著色。不著受。想行識。不著眼。乃至意。不著色。乃至法。不著眼識。乃至不著意識。不著眼觸。乃至不著意觸。不著眼觸因緣生受。若苦若樂。若不苦不樂。乃至不著意觸因緣生受。若苦若樂。若不苦不樂。不著有爲性。不著無爲性。不著檀波羅蜜。尸羅波羅蜜。羼提波羅

蜜。毗梨耶波羅蜜。禪波羅蜜。般若波羅蜜。不著三十
二相。不著菩薩身。不著菩薩肉眼。乃至不著佛眼。不
著智波羅蜜。不著神通波羅蜜。不著內空。乃至不著
無法有法空。不著成就眾生。不著淨佛世界。不著方
便法。何以故。是諸法無著者。無著法。無著處。皆無故。
如是須菩提。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。不著一
切法。便增益檀波羅蜜。尸羅波羅蜜。羼提波羅蜜。毗
梨耶波羅蜜。禪波羅蜜。般若波羅蜜。入菩薩位。得阿
鞞跋致地。具足菩薩神通。遊一佛國。至一佛國。成就
眾生。恭敬尊重。讚歎諸佛。爲淨佛世界。爲見諸佛供